附件**2**

竞赛章程（试行）

（经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竞赛组委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）

第一章总则

第一条 "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是由 共青团中央、中国科协、教育部、中国社会科学院、全国学联、 省级人民政府主办的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中一项具有导向 性、示范性和群众性的竞赛活动，每两年举办一届。

第二条 竞赛的宗旨：崇尚科学、追求真知、勤奋学习、锐 意创新、迎接挑战。

第三条 竞赛的目的：引导和激励高校学生实事求是、刻苦 钻研、勇于创新、多出成果、提高素质，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 践能力，并在此基础上促进高校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的蓬勃开 展，发现和培养一批在学术科技上有作为、有潜力的优秀人才。 鼓励学以致用，推动产学研融合互促，紧密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 略，服务国家经济、政治、文化、社会、生态文明建设。

第四条 竞赛的基本方式：高等学校在校学生申报自然科学 类学术论文、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、科技发 明制作三类作品参赛；聘请专家评定出具有较高学术理论水平、 实际应用价值和创新意义的优秀作品，给予奖励；组织学术交流

和科技成果的展览、转让活动。

第二章组织机构及其职责

第五条竞赛设立领导小组，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的有关 负责人组成，负责指导竞赛活动，并对全国组织委员会和全国评 审委员会提交的问题进行协调和裁决。

第六条竞赛设立全国组织委员会，由主办单位、承办单位 和联合发起单位（含高校、新闻单位、相关企业）的有关负责人 组成。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分别委派有关负责同志作为组委会成 员，各联合发起单位推荐**1**名主管领导作为组委会成员。全国组 织委员会设主任、副主任若干名。获得**3**次“挑战杯”的高校将 获得持续担任组委会副主任成员的资格。

第七条全国组织委员会的职责如下：

1. 审议、修改竞赛的章程。
2. 筹集竞赛组织、评审、奖励所需的经费。
3. 投票表决竞赛承办高校。
4. 议决其它应由组委会议决的事项。

第八条全国组织委员会下设秘书处，负责按照全国组委会 通过的章程组织竞赛活动并向全国组委会报告工作。秘书处设秘 书长、副秘书长若干名，由主办单位、承办单位有关领导担任。

第九条竞赛设立全国评审委员会，由主办单位聘请的相关 学科具有高级职称的非高校专家或高科技企业的技术骨干组成。 全国评审委员会设主任**1**名，常务副主任**2**名，副主任若干名， 秘书长**1**名，副秘书长若干名。

全国评审委员会经主办单位批准成立，有权在本章程和评审 规则所规定的原则下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。评委须严格遵守《评 审纪律》，评审前须签订《评审纪律承诺书》。

第十条全国评审委员会职责如下：

1. 在本章程和评审规则基础上制定评审实施细则。
2. 终审决赛环节实行公开答辩制，答辩前评审委员可以到 参赛作品集中展示区审看参赛作品及其演示。
3. 确定参赛作品获奖等次。

第十一条 竞赛设立作品资格评判委员会，在全国组委会第 二次全体会议召开时成立，由全国评审委员会常务副主任**1**名、 评审委员不少于**3**名（根据被评判作品学科分布选定）、主办单 位各**1**名代表、全国组织委员会高校委员中抽签产生的**10**名代 表（每省份最多**2**名代表）组成。资格评判委员会主任由全国评 审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担任。资格评判委员会会议由资格评判委员 会主任负责召集。

第十二条 作品资格评判委员会职责如下：

1. 授权全国组委会秘书处在预审开始至终审决赛结束前接 受参赛学校和学生、评委、社会各界人士对参赛作品资格的质疑 投诉。
2. 在终审决赛结束前，如出现被质疑投诉作品，资格评判 委员会应召开会议，对被质疑投诉的参赛作品的作者及所属学校 进行质询。
3. 投票表决被质疑投诉作品是否具备参赛资格。

第十三条 全国组委会秘书处对质疑投诉者的姓名、单位予 以保密。质疑投诉者需提供相关证据或明确的线索。资格评判委 员会开会时，到会人数超过**2/3**方可进行表决；表决时实行回避 制度;若参加表决人数中有**2/3**以上认为该作品不具备参赛资格, 则评委会对该作品不予评审，其参赛得分随之取消。全国组委会 秘书处不受理匿名质疑投诉。

终审决赛结束后，对作品的质疑投诉继续按本章程第三十九 条执行。

第十四条 竞赛设立评审监督委员会，在全国赛前成立，下 设秘书处。评审监督委员会依照《评审监督委员会章程》组织建 立、行使职责。

第十五条 主办单位根据团体总分优先原则，确定上届竞赛 总分前**70**名的学校为联合发起高校，并可根据终审决赛规模、 地区平衡、学校类别及代表性、承办地区等因素作部分调整。

第十六条 各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、各高校应 举办与全国竞赛接轨的届次化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。各 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、科协、教育部门、学联 联合设立省级组织协调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，负责本省份竞赛的

组织协调、参赛作品资格审查和作品初评等有关工作。

第三章参赛资格与作品申报

第十七条 凡在举办竞赛终审决赛的当年**6**月**1**日以前正式 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、本科生、 硕士研究生（不含在职研究生）都可申报作品参赛。

第十八条 申报参赛的作品必须是距竞赛终审决赛当年**6** 月**1**日前两年内完成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或社会实践活动成果, 可分为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。申报个人作品的，申报者必须承担 申报作品**60%**以上的研究工作，作品鉴定证书、专利证书及发 表的有关作品上的署名均应为第一作者，合作者必须是学生且不 得超过**2**人；凡作者超过**3**人的项目或者不超过**3**人，但无法区 分第一作者的项目，均须申报集体作品。集体作品的作者必须均 为学生。凡有合作者的个人作品或集体作品，均按学历最高的作 者划分至本专科生或硕士研究生类进行评审。

增加作品自查环节，申报学校签订承诺书，承诺作品符合“挑 战杯”竞赛申报作品的要求，接受竞赛组委会检查。对不符合申 报要求或严重违规作品的惩戒措施详见第六章。

本校硕博连读生（直博生）若在决赛当年**6**月**1**日以前未通 过博士资格考试的，可以按硕士生学历申报作品。没有实行资格 考试制度的学校，前两年可以按硕士学历申报作品。本硕博连读 生，按照四年、二年分别对应本、硕申报，后续则不可申报。

毕业设计和课程设计（论文）、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、国际 竞赛中获奖的作品、获国家级奖励成果（含本竞赛主办单位参与 举办的其它全国性竞赛的获奖作品）等均不在申报范围之列。

第十九条 申报参赛的作品分为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、哲学 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、科技发明制作三类。自然 科学类学术论文作者限本专科生。哲学社会科学类支持围绕发展 成就、文明文化、美丽中国、民生福祉、中国之治和战疫行动等 **6**个组别形成社会调查报告，也可以按照哲学、经济、社会、法 律、教育、管理**6**个学科报送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。科技发 明制作类分为**A**、**B**两类：**A**类指科技含量较高、制作投入较大 的作品；**B**类指投入较少，且为生产技术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 小发明、小制作等。

第二十条 参赛作品涉及下列内容时，必须由申报者提供有 关部门的证明材料，否则不予评审。

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，须有省级以上农科部门或科研 院所开具证明。

对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，须有省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, 证明该项研究的过程中未产生对所研究的动植物繁衍、生长不利 的影响。

新药物的研究须有卫生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鉴定证明。

医疗卫生研究须通过专家鉴定，并最好附有在公开发行的专

业性杂志上发表过的文章。

涉及燃气用具等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关用具的研究，须有 国家相应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认定证明。

第二十一条 参赛作品必须于申报前将作品项目名称、参赛 学生和指导教师等关键信息在学校官方网站主页上进行不少于**5** 天的公示，并将公示截图随作品一同报送。多个学校学生合作申 报的项目，须注明学生、学校信息并在学生所在学校均进行公示。

第二十二条 参赛作品必须由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的指导教师（或教研组）推荐，经本校学籍管理、教务、科研管 理部门审核确认。每件作品可由不超过**3**名教师指导完成。作品 元成全国竞赛申报后，作品题目、作者、指导教师等关键信息不 得变动。

第二十三条 每个学校选送参加竞赛的作品总数不得超过**6** 件，每人限报**1**件，作品中研究生的作品不得超过作品总数的 **1/2**,如研究生作品数超过比例要求，违反规定的，取消该校所 有研究生作品参赛资格且不得补报，但如学校只招收研究生的， 或只有**1**件作品参加全国竞赛的，不受作品比例限制。参赛作品 须经过本省份组织协调委员会进行资格及形式审查和本省份评 审委员会初步评定，方可上报全国组委会办公室。各省（区、市） 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选送全国竞赛的作品数额由主办单位统一 确定。每所发起学校可直接报送**3**件作品（含在**6**件作品之中） 参加全国竞赛。每所优秀组织奖或进步显著奖获得学校可直接报 送**1**件作品（含在**6**件作品之中）参加全国党赛。直通全国竞赛 渠道不做累加。

第四章 展览、交流、转让

第二十四条全国评审委员会推荐通过预审的一定比例的 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、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 及全部科技发明制作类作品参加展览。科技发明制作类作品须有 实物或模型参展。

第二十五条全国组委会将在竞赛的终审决赛阶段组织多 种形式的学术交流和工作交流活动，并适时举办专项赛、展示赛、 邀请赛等丰富“挑战杯”竞赛的活动。

第二十六条 全国组织委员会在终审决赛期间，举办成果转 让活动；成果是否转让不作为作品评审获奖的依据。

第二十七条全国组织委员会拥有组织转让获奖作品的优 先权。成果产权及利益分配由学校和作者协商确定。全国组织委 员会可结集出版竞赛获奖作品及评委评语。

第五章奖励

第二十八条 参赛的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、哲学社会科学类 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、科技发明制作三类作品各设特等奖、

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。各等次奖分别约占各类入围作品总数 的**3%**、**8%**、**24%**和**65%**。本专科生、硕士研究生两个学历层次 作者的作品获奖数与其入围作品数成正比例。科技发明制作类中 **A**类和**B**类作品分别按上述比例设奖。全国评审委员会对各省 级组织协调委员会和发起高校报送的参赛作品进行预审，评出 **80%**左右的参赛作品入围获奖作品，评出入围作品中的**65%**获得 三等奖，其余**35%**进入终审决赛。在终审决赛中评出特等奖、一 等奖、二等奖。同时为激发学生参与基础学科、小众学科的热情， 终审决赛各分类小组原则上至少有**1**件特等奖和**1**件一等奖。预 审和终审前，组委会根据作品数量等确定各分类小组授奖数量。

**第二十九条** 入围获奖的作品，确认资格有效的，由全国组 织委员会向作品颁发证书（证书须体现作者和指导老师姓名**）o** 参加各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预赛的作品，确认资格 有效而又未进入全国竞赛的，由各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组织协调委员会向作品颁发证书（证书须体现作者和指导老 师姓名**）o**

**第三十条**竞赛以学校为单位计算参赛得分，团体总分按名 次排列，按位次公布。团体总分由“现场作品得分”和“校级赛 事组织得分”两部分组成。最高荣誉“挑战杯”为流动杯，授予 竞赛团体成绩最佳的学校，如遇团体总分并列第一，以获特等奖 的数量排序，以此类推至三等奖。设“优胜杯”若干，分别授予 除“挑战杯”获得高校之外团体总分前三十一名的其余学校，及 位列本省份第一名的高校中、除去团体总分前三十一名高校后排 名前十名的其余学校。累计**3**次获得“挑战杯”的学校，可永久 保存复制的“挑战杯” 一座。

**第三十一条** 各等次奖计分方法如下：特等奖作品每件计 **100**分，一等奖作品每件计**70**分，二等奖作品每件计**40**分，三 等奖作品每件计**20**分，上报至全国组委会但未通过预审的作品 每件计**10**分。

**第三十二条** 校级赛事组织得分采取加分制，主要考察出台 激励学生创新政策，联合教务、科研等部门举办校级赛事，校级 赛事学校重视、指导教师积极参与、广泛覆盖学生、氛围营造及 宣传，高校上传有评委完整评语作品到竞赛网站等情况。全国组 织委员会秘书处负责制定《校级赛事组织得分实施细则》。

**第三十三条**竞赛设**10**个左右省级优秀组织奖和获得入围 作品高校数**30%**左右的高校优秀组织奖，奖励在竞赛组织工作中 表现突出的省份和高校。省级优秀组织奖由主办单位评定，报全 国组织委员会确认，主要考察联合教育、科技等部门举办省级赛 事，省级赛事高校参与率，省域内校级赛事举办情况，省域内赛 事对学生的覆盖等情况。高校优秀组织奖由各省（区、市）和新 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协调委员会提名，主办单位评定后报全国组 织委员会确认，评选综合考虑校级赛事、专项赛事、科技创新活 动等的组织参与情况。

**第三十四条** 竞赛设**5**个左右省级进步显著奖和**10**个左右 高校进步显著奖，激励原本竞赛基础较为薄弱、取得显著进步的 省份和高校。进步显著奖由主办单位根据相邻届次竞赛成绩，综 合考虑团体总分、参赛高校数量、参赛作品数量等指标增幅情况 进行评定，报全国组织委员会确认。

**第三十五条 为**鼓励各高校对参赛项目进行持续支持与跟 踪培育，推动竞赛由短期开展向日常活动的转变，提升竞赛育人 功能，竞赛设立累进创新专项奖，奖给在过去**2**届全国竞赛中入 围获奖且在后续有较大创新提升的作品。此外，在符合竞赛宗旨、 具有良好导向作用前提下，可联合社会有关方面设立、评选专项 奖。

**第六章惩戒**

第三十六条 参赛作品存在舞弊、抄袭、作假，将国家课题、 教师科研成果包装成学生项目的，均视为严重违规行为。

第三十七条 参赛作品在公示环节，知情公众如发现作品不 符合申报要求或存在严重违规行为，各高校要严肃对待、一经查 实取消作品参赛资格。

第三十八条参赛作品如在参赛环节被检查或经举报核实发 现作品不符合申报要求，取消作品参赛资格，该学校不得补报作 品；被检查或经举报核实发现作品存在严重违规行为，取消作品 参赛资格，该学校不得补报作品，该学校团体总分为零，并取消 该学校参评“挑战杯”、“优胜杯”及其他集体奖项的资格，视情 节严重取消该学校下届联合发起单位资格或参赛资格。

第三十九条 竞赛结束后，对获奖作品保留一个月的质疑投 诉期。若收到投诉，竞赛领导小组将委托主办单位有关部门进行 调查。经调查，如确认该作品资格不符者，取消该作品获得的奖 励，重新计算作者所在学校团体总分及名次；如确认作品存在严 重违规行为，该学校团体总分为零，取消该学校所获得的“挑战 杯”、“优胜杯”或其他集体奖项，视情节严重取消该学校下届联 合发起单位资格或参赛资格，并通报全国组织委员会成员单位。

**第七章附则**

**第四十条**承办竞赛的高校应按当届组委会通过的申办办 法，申请承办下一届竞赛活动；获得历届“挑战杯”和“优胜杯” 的学校具有承办下届竞赛的优先权；当届组委会通过一定的民主 程序产生下届承办单位。

**第四十一条** 竞赛承办单位有权以全国组织委员会名义寻 求赞助。最高荣誉“挑战杯”不得用于寻求赞助。

**第四 —条 http://www.tiaozhanbei.net/**“挑战杯"竞赛专 用网站，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共同建设。

**第四十二条** 本章程自全国组织委员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 效，由竞赛主办单位及全国组委会秘书处负责解释。

**附件3**

评审规则

**（经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竞赛组委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）**

**一、 本规则依据《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 竞赛章程》制定,全国评审委员会依据本规则制定评审实施细则。**

**二、 全国评审委员会的组成**

1. 全国评审委员会由主办单位聘请非高校的具有高级职称 的自然科学领域的专家或高科技企业的技术骨干和哲学社会科 学领域的专家组成。
2. 全国评审委员会设主任一名，常务副主任二名，副主任 若干名，秘书长一名，副秘书长若干名。下设若干专业组，各组 设组长一至二名。
3. 全国评审委员会下设由秘书长领导的秘书处，负责对参 赛作品分类、统计、送阅和评审的组织服务工作。
4. 全国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在终审完毕之前实行保密，在 终审结束后可以公布。
5. 全国评审委员会在向全国组织委员会报告终审结果后解 散。

**三、 评审工作的基本原则**

1. 参赛作品分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、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 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、科技发明制作三类。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 的作者限本专科生。哲学社会科学类支持围绕发展成就、文明文 化、美丽中国、民生福祉、中国之治和战疫行动**6**个组别形成社 会调查报告，也可以按照哲学、经济、社会、法律、教育、管理 **6**个学科报送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。
2. 评审过程中综合考虑作品的科学性、先进性、现实意义 等方面因素。其中，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侧重考核基础学科学术 探索的前沿性和学术性，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 文侧重考核与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难点问题的结合程度和前瞻意 义，科技发明制作侧重考核作品的应用价值和转化前景。
3. 全国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工作分预审、终审两阶段进行。

预审要评选出省级组织协调委员会和发起高校报送的**80%** 左右的作品入围获奖作品；评出入围作品中的**65%**获得三等奖, 其余**35%**进入终审决赛。终审决赛评出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。

参赛的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、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 和学术论文、科技发明制作三类作品分别按照入围作品**3%**、**8%**、 **24%**、**65%**的比例评出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。科技 发明制作类中**A**类和**B**类作品分别按上述比例设奖。各奖励等 级之间的标准是相对的。同时为激发学生参与基础学科、小众学 科的热情，终审决赛各分类小组原则上至少有**1**件特等奖和**1**件 一等奖。预审和终审前，组委会根据作品数量等确定各分类小组 授奖数量。

1. 评审注意本专科生、硕士研究生在学识水平和科研能力 上的差异，两个学历层次作者的作品各等奖的获奖比例与其进入 终审的比例基本一致。
2. 涉及需由有关部门出具证明材料的参赛作品，须按章程 第三章第二十条的规定严格把关。
3. 评审实行回避制度和保密制度。评委须严格遵守《评审 纪律》，评审前须签订《评审纪律承诺书》。评委不得参与其本人 亲属、学生或与其有直接利益关系的个人和单位的有关作品评审 工作。在评审结束之前，任何评委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宣布、泄 露评审情况和结果。
4. 全国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工作按《评审实施细则》规定执 行。

**四、评审程序**

1. 各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组织协调委员会 要按照《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资格及形 式审查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对报送的作品进行严格的资格和形式 审查，省级评审委员会对报送作品进行认真的初评。
2. 全国组织委员会秘书处对各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 设兵团组织协调委员会报送和发起高校直送的参赛作品进行资 格及形式审查，不合格的作品取消参赛资格。
3. 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和科技发明制作类的作品在承办单 位所在地进行预审，预审要提出是否进入终审和获奖等级初步意 见，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在全国评审委员会 负责哲学社会科学类作品评审工作的常务副主任的主持下先期 进行评审，选出一定比例作品赴承办单位所在地进行展示。
4. 终审决赛期间，评委在组委会安排的专门时间集体到展 厅审看发明制作类作品的实物。
5. 终审决赛一律实行公开答辩制。
6. 评委可以对所评审的作品的资格提出质疑，并提出质疑 理由、证据或线索。受到评委质疑的作品，将提交竞赛作品资格 评判委员会按程序评定其参赛资格。
7. 评委会应于终审开始时在主任的主持下召开评委会全体 会议，听取组委会对竞赛活动情况的通报。

**五、 各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初评工作，由该省 份评审委员会参照上述规则主持。**

**六、 本规则由竞赛主办单位负责解释，并由主办单位根据全 国组委会的意见修改。**

附件**4**

哲学社会科学类参赛指引

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“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要走出象牙塔, 多到实地调查研究，了解百姓生活状况、把握群众思想脉搏，着 眼群众需要解疑释惑、阐明道理，把学问写进群众心坎里。”

参赛学生应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，坚持走进实践深处, 观照人民生活，从中国实践中来、到中国实践中去，把论文写在 祖国大地上，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的新要求，围绕“十四五”时 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，分为“发展成就”、“文明文化”、“美 丽中国”、“民生福祉”、“中国之治”等**5**个组别，围绕展示我国 疫情防控成果本届设立“战疫行动”组，形成有深度、有思考的 社会调查报告。其中，“发展成就”可以着眼于我国经济发展、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、市场主体改革创新、对外开放等； “文明文化”可以着眼于社会文明建设、公共文化服务等；“美 丽中国”可以着眼于环境质量改善、资源利用效率提升、绿水青 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践行等；“民生福祉”可以着眼于脱贫攻坚 成果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、教育就业民生发展保障等；“中国之 治”可以着眼于社会治理、法治建设等；“战疫行动”可以着眼 于疫情防控、疫后重振等。

此外，本届竞赛参赛学生也可围绕哲学、经济、社会、法律、 教育、管理**6**个学科形成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。

参赛作品总体要求：鼓励参赛学生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 九届五中全会重要精神，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 和解决实际问题，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结合对经济建 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、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要 求，用建设性的态度和改革发展的眼光，贴近实际、贴近生活、 贴近群众，典型调查，以小见大，独立思考，了解新情况，反映 新问题，体认新实践，研究新经验，深刻认识国情，拓展时代视 野，加深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、理论和制度的理解和把握, 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培养实事求是、以人为本、 与时俱进、艰苦奋斗、勇于创新和科学严谨的精神，锻炼运用科 学理论认识、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

参赛的作品，调查报告类每篇在**15000**字以内，论文类每篇 在**8000**字以内，调查报告可自选上述**6**个组别或**6**个学科中的 一个报送。为党政部门、企事业单位所作的各类发展规划、工作 方案和咨询报告，已被采用者亦可申报参赛，同时附上原件和采 用单位证明的复印件和鉴定材料等。

为贯彻“挑战杯”竞赛的宗旨，帮助参赛学生将所学知识与 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，更好地进行参赛作品选题制作，关于**6** 个学科特请有关专家拟定了参考题目。

**哲学类**

**1.**深刻总结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光辉历程、伟大贡献和历史 经验，通过典型调查研究，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的成 就

**2.**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意义的 调查研究和理论探索

3・

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典型调查研究 推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入脑入心、落地生根典型调查研

4.

究

5.

研究

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典型调查

6.

研究

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践和经验典型调查

**7.**

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典型调查研究

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典

8・

型调查研究

**9**.新的时代条件下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典型调查研究

构建中国特色哲学学科体系、学术体系、话语体系调查

10.

研究

11.

究

国家治理的中国经验、中国模式和中国理论典型调查研

12.

主流媒体讲好中国故事、传播中国声音典型调查研究

**经济类**

**1.**

**2.**

3.

4.

5.

**7.**

8.

9.

**10.**

**11.**

12.

与实践

构建新发展格局典型与经验调查研究 推进五大发展理念成功案例调查研究 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典型调查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典型调查 智慧城市建设多种模式的典型调查 农村社会保障与公共事务治理典型与经验调查研究 农民工市民化和返乡创业的调查研究

扩大国内需求，刺激消费需求的实践和经验调查研究 发挥区位优势、推动老少边贫地区发展的调查研究

互联网推动工业企业技术创新的调查研究

互联网金融风险典型调查研究

“一带一路”战略与我国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建设的理论

我国物联网服务业的崛起、发展与创新调查研究

**13.**

**14.**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典型案例调查

**15 .**构建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为导向、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 创新体系实践和经验的调查研究

各地推动“双创”、提振经济、扩大就业的典型调查 我国现代服务业发展路径开拓和模式创新的典型调查 活跃和完善中国式劳动力和人才市场调查研究

**16.**

**17.**

**18.**

**19.**

**20.**

**21.**

**22.**

**23.**

**24.**

**25.**

**26.**

**27.**

**28.**

普惠金融发展案例的典型调查

制造业转型升级与创新驱动问题调查研究

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和完善国有资产管理的典型调查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典型调查

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战略的典型调查

各地生态环境产业发展与创新调查分析

高质量发展（区域、产业、企业）路径调研和分析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典型调查研究

简政减税降费典型调查研究

营商环境改善调研和分析

**社会学类**

**1.**

**2.**

**3.**

**4.**

**5.**

**7.**

8.

究

各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典型调查研究

各地加强社会建设的典型调查研究

各地创新社会治理防范社会风险的典型调查研究

各地加强和完善社区建设和服务的实践和经验调查研究

各地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经验研究

缩小收入差距的体制机制研究

户籍制度改革与农民工社会融入的经验调查研究

社会诚信、商务诚信、政务诚信建设实践和经验调查研

1. 人工智能对劳动就业的影响研究
2. 人口结构变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研究
3. 各地建设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和发展老年服务产业的调查 研究

12.

13.

**14.**

**15.**

**16.**

**17.**

**18.**

**19.**

**20.**

**21.**

**22.**

我国社会变迁趋势研究

社会工作服务活动和组织建设的调查研究

我国社会救助工作体制研究

畅通志愿者参与社会治理渠道体制机制研究 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典型调查研究 社会办医，非盈利性医疗机构的发展与改革调查研究 城市务工人员社会保险改革和创新典型调查 新冠肺炎疫情中的网络舆情特征研究 大学生就业趋势调查研究 建立积极向上社会心态的体制机制研究 网络发展及其对青少年影响的调查 农村土地流转、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与社会主义新农村

23.

建设问题研究

1. 新发展阶段的扶贫政策研究
2. 绝对贫困与相对贫困问题研究
3. 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指标体系研究

**法律类**

**1.**

2.

制研究

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坚持的基本原则研究

党的领导、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实现机

**3.**

**4.**

5.

6.

**7.**

8.

9.

**10.**

**11.**

12.

究

我国实施社会主义宪法的实践和经验研究

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治实践相关问题调查研究 民法典实施问题研究

完善知识产权立法与实施机制研究

新型互联网犯罪应对研究

我国民事立法完善问题研究

未成年人法律保护新情况新问题调查研究

法律援助工作的发展和创新实践调查研究

公益诉讼问题研究

我国社会、文化与生态文明建设的法律法规问题调查研

**13.**

**14.**

**15.**

16.

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典型调查研究 我国网络空间法治实践调查研究

《电子商务法》实施相关问题研究

《网络安全法》实施相关问题研究

1. 基本法框架下的一国两制与国家统一相关法律问题研究
2. 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依法治国关系研究
3. 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中个人信息利用和保护机制研究

4.

研究

**5.**

**6・**

型调查

7.

究

增强学生文明素养和社会责任意识的改革与创新调查研

**教育类**

**1** .探索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实践路径，开启建设教育强 国、人才强国新征程

1. 创新型国家建设与教育体制改革与创新调查研究
2. 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，深化职普融通、产教融合、 校企合作，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，培养技术技能人才的实践案例 和调查研究

新世纪我国大学教育教学发展、创新和改革的典型调查 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举措和经验调查研究 培养学生创新精神、创业本领和实践能力教学改革的典

**8.**

当代大学生价值取向和心理素质的调查分析

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

9・

典型调查

1. 改进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的做法和经验调查 研究
2. 各类学校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实践和经验调查 研究
3. 各地逐步缩小区域、城乡、校际教育资源差距的举措和 经验调查研究
4. 国家推进少数民族地区教育发展的举措和成就调查研究
5. 中外学校间学生交流活动的调查研究
6. 建设学习型社会、完善终身教育实践的调查研究
7. 大学生自主创业案例研究
8. 互联网、大数据等新技术的教学应用，特别是在线教育 的调查研究
9. 校园文化、学生社团的调查研究
10.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及思政课创新实践的经验调查研究
11. 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，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的调查研 究

**管理类**

1. 数据开放共享和个人隐私保护问题调查研究
2. 数据作为生产要素的产权界定、收益分配调查研究
3. 特大城市数字化治理及风险防控调查研究
4. 知识产权保护、科技成果转化调查研究
5. 大型数字平台企业监管问题调查研究
6. 灵活就业社会保障制度调查研究
7.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调查研究
8. 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调查研究
9. 环境污染专项整治效果评估调查研究

企业经营管理数字化、智能化、网络化的调查研究

我国企业家队伍成长发展的调查分析

企业在创新转型升级中崛起和发展的典型调查 突发公共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调查研究 新世纪我国商会（企业和企业家协会）建设新进展、新

**10.**

**11.**

**12.**

**13.**

14.

作用调查研究

1. 在全面深化改革中政府转型、行政改革和法治政府建设 的典型调查

基层政府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创新的典型调查研究

**16.**

政府提供公共服务与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的典型调查研

**17.**

究

便民快捷健全的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建设的调查研究

**18.**

1. 各地建立和完善中小微企业服务体系实践和经验的调查 研究
2. 基层政府推进政务公开、信息公开的调查研究
3. 在进一步简政放权改革中基层政府管理和服务体制机制 改革创新的调查研究
4. 县乡政府管理成本降低状况及存在问题的调查研究
5. （企业、政府、城市）“智能+”管理创新的调查研究
6. 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政绩考核体系调查研究